

第五屆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

龍翔辦公大樓 6 樓黃大仙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何漢文先生, 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副主席：

黃逸旭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委員：

李德康先生, BBS, MH, JP

黃大仙區議會主席

黎榮浩先生, MH

黃大仙區議會副主席

陳偉坤先生, 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蔡子健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簡志豪先生, BBS, MH, JP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郭秀英女士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林文輝先生, JP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李東江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雷啟蓮女士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莫健榮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施德來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譚香文女士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譚美普女士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胡志健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袁國強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鄭麗卿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吳智培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黃鎮健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列席者：

黃孔樂先生	高級環境保護主任 (減廢及回收)2	環境保護署	) 為議程) 三(iii)) 列席會議)
吳大偉先生	環境保護主任 (減廢及回收)21	環境保護署	)
潘瑞信先生	土地排水部 高級工程師/ 排水系統策劃	渠務署	)))
黃東亮先生	土地排水部 工程師/ 排水系統策劃 2	渠務署	) 為議程) 四(i)列席會) 議)
黃銘仁先生	首席工程師	莫特麥克唐納香港 有限公司	))
黃偉德先生	黃大仙區高級衛生 督察(街市管理)	食物環境衛生署	)) 為議程)
葉維翰先生	防治蟲鼠主任 (鼠類風險評估及 諮詢)1	食物環境衛生署	) 四(iii)) 列席會議))
陳寶儀女士	黃大仙區環境衛生 總監	食物環境衛生署	
柯靜茵女士	衛生督察(防治蟲鼠)	食物環境衛生署	
楊志權先生	黃大仙區助理康樂 事務經理 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王麗雅女士	房屋事務經理 (黃大仙二)	房屋署
陳啟華先生	高級環境保護主任 (區域東)2	環境保護署
文家偉先生	黃大仙區社區聯絡 主任	香港警務處
吳惠蓮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 (地區管理)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文家欣女士	行政主任 (地區管理)1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張慧盈女士	行政主任 (地區管理)2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u>秘書：</u>		
潘嘉詠女士	行政主任(區議會)1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主席致開會辭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食環會)第二次會議。歡迎鄭麗卿女士、吳智培先生，及黃鎮健先生出任食環會的增選委員。同時，歡迎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新任黃大仙區環境衛生總監陳寶儀女士出席食環會會議，並感謝已調職的前總監張瑞珍女士過往對食環會的貢獻。

2. 主席歡迎香港警務署黃大仙區社區聯絡主任文家偉先生代表黃大仙區助理警民關係主任林國強先生出席是次會議，並歡迎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黃大仙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 2 楊志權先生代表黃大仙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1 霍五妹女士出席是次會議。

一. 通過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五日第一次會議記錄

3. 秘書處就食環會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五日第一次會議記錄提出以下兩項修改：

(i) 會議記錄第十二頁的會後補註修訂為：

“秘書處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二日向路政署署長發出信件(附錄一)，而路政署已於四月十四日回覆食環會(附錄二)。”(有關信件已放於席上供委員參閱。)；及

(ii) 會議記錄第五十八段的“附件一”修訂為“附錄三”。

4. 委員通過修訂後的會議記錄。

二.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五日第一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6/2016 號)

5. 主席報告，跟進文件第八段，秘書處收集了路政署及食環署在二零一六年五月至七月期間清洗/清掃黃大仙區主要行人天橋、連接行人天橋的升降機，以及行人隧道的時間表，並放於席上供委員參閱(附件一)。

6. 食環署黃大仙區高級衛生督察(街市管理)黃偉德先生在回應主席查詢大成街街市運貨電梯的跟進情況(文件第十三至十七段)時表示，十二號運貨電梯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重新運作。

7. 委員備悉文件，並建議食環署加強監察不當使用運貨電梯的情況(如考慮安裝閉路電視)，以及在有足夠證據時向不當使用者作出索償。此外，委員建議機電工程署(機電署)為運貨電梯訂購後備零件。黃偉德先生會於會後將委員的建議轉交機電署跟進。

三. 報告事項

三(i) 黃大仙區各分區委員會會議所討論的食物環境衛生事宜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7/2016 號)

8. 委員備悉文件。

三(ii) 街道管理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8/2016 號)

9. 委員備悉文件。

三(iii)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社區參與環境保護活動計劃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9/2016 號)

10. 主席歡迎為此議程出席會議的環境保護署(環保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減廢及回收)² 黃孔樂先生及環境保護主任(減廢及回收)²¹ 吳大偉先生。

11. 黃孔樂先生以投影片輔助介紹文件，並邀請委員提供意見。

12. 委員認為環保署為宣傳「惜食香港」運動而設計的角色「大咗鬼」深入民心，查詢可否安排它出席區內活動作宣傳。黃孔樂先生表示，如果地區團體在舉辦活動時希望邀請「大咗鬼」參與宣傳，歡迎聯絡環保署作安排。

13. 委員同意由秘書處發信給全體黃大仙區議員，透過他們邀請地區團體提交社區參與環境保護活動計劃書，並於下次食環會會議審批。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向全體黃大仙區議員發出有關信件。)

四. 討論事項

四(i) 東九龍雨水排放整體計劃檢討－可行性研究

黃大仙區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建議簡報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20/2016 號)

14. 主席歡迎為此議程出席會議的渠務署土地排水部高級工程師/排水系統策劃潘瑞信先生、土地排水部工程師/排水系統策劃² 黃東亮先生及莫特麥克唐納香港有限公司首席工程師黃銘仁先生。

15. 渠務署潘瑞信先生以投影片輔助介紹文件，並邀請委員提供意見。

16. 委員就議題所表達的意見綜合如下：

- (i) 期望這項工程能改善區內較易發生水浸地方的情況；
- (ii) 建議渠務署就工程立項並作更深入的研究和評估，包括為擬於摩士公園興建的地下雨水蓄水池進行詳細設計、訂定適當的施工計劃及配套措施，以減低對公園使用者及區內交通的影響，以及研究重用蓄洪池收集到的雨水的可行性；
- (iii) 建議渠務署在工程立項後繼續與相關持份者(如黃大仙區議會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等)交換意見；
- (iv) 建議渠務署在進行每項工程(包括現正進行的啟德河工程)時留意工地的整潔程度；
- (v) 查詢工程是否可分階段進行及預計完工日期；
- (vi) 查詢目前區內的雨水排水系統設施包括集水溝及沙井能否應付雨季的來臨；及
- (vii) 普遍支持上述黃大仙區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建議方案，並建議渠務署日後在合適階段向黃大仙區議員再作進度匯報。

17. 潘瑞信先生表示會跟進委員的關注。他預計整項工程由提交文件到政府審視、立項、研究至完成施工約需八至十年，視乎進度而定。另外，他表示署方已經評估過目前區內集水溝及沙井的排洪能力，暫時仍可足以應付雨季的來臨，有關政府部門亦會定期清理集水溝的淤塞物，以減低水浸出現的機會。

四(ii) 改善香港環境衛生的策略和工作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21/2016 號)

18. 食環署黃大仙區環境衛生總監陳寶儀女士介紹文件。

19. 委員就議題所表達的意見綜合如下：

(i) 就文件提到假如相關政府部門及黃大仙區議會沒有異議，食環署便會考慮向區內兩名無牌街頭工匠發牌，在原址繼續營業，委員查詢有關做法是否有別於現時一般的小販發牌制度；

(ii) 請食環署積極跟進店舖阻街及與食物業處所有關的問題，包括不當傾倒食物殘渣、佔用後巷作工場，及於晚上非法佔用公眾地方營業等情況；

(iii) 請食環署加強地區清潔，包括按季節情況加密清掃果實及落葉、全面清掃行人天橋及連接行人天橋的升降機，以及清理棄於馬路旁花盆及花槽的垃圾；此外，署方應提醒負責街道清理的同事注意安全；

(iv) 要求食環署加強檢控非法餵飼活動；

(v) 建議食環署為轄下街市公廁增加座廁數目，以及加設扶手，並改善其衛生情況；

(vi) 表示牛池灣鄉商戶樂意配合食環署做好街道管理的工作，希望署方加強與商戶的溝通；及

(vii) 關注環保斗引致的道路安全問題，查詢政府部門的處理程序。

20. 食環署陳寶儀女士解釋，文件提及的兩名無牌街頭工匠具懷舊本土文化特色，因此若獲得黃大仙區議會支持及相關政府部門批准後，食環署會考慮讓他們申請固定攤位(工匠)小販牌照，以便他們在獲簽發牌照後，可在適合地點合法地繼續經營。目前，該兩名無牌街頭工匠已暫停營業，食環署會繼續跟進個案及在有需要時再次諮詢相關政府部門及區議會。

21. 陳寶儀女士表示，食環署會跟進委員提出的意見和建議，透過加強巡查及嚴厲執法，提升黃大仙區的環境衛生水平。此外，署方會提醒街道潔淨服務承辦商的員工在工作期間注意道路安全，亦會與建築署討論有關改善街市公廁的建議。

22. 就環保斗問題，香港警務處黃大仙區社區聯絡主任文家偉先生表示，警方執法人員會在現場評估實際情況，如果無法聯絡環保斗營運者，會由警方所僱用的承辦商將造成嚴重阻礙或即時危險的環保斗移走。警方亦可以傳票方式向環保斗營運者作出檢控。至於其他非緊急個案則會轉介地政總署跟進。

23. 主席表示，秘書處將會就環保斗引致的問題請地政總署於下次會議回覆相關的處理程序。

四(iii) 二零一六年黃大仙區專題滅鼠行動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22/2016號)

24. 主席歡迎為此議程列席的食環署黃大仙區高級衛生督察(街市管理)黃偉德先生及防治蟲鼠主任(鼠類風險評估及諮詢)1 葉維翰先生。

25. 主席表示委員在上次食環會會議中曾經討論區內鼠患情況。然而，多份報章在隨後一個月報導黃大仙區鼠患問題，反映社區對此問題的關注。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房屋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房屋事務委員會主席收到兩份分別由李東江議員及譚美普議員提交的意見書，

反映黃大仙下邨及彩雲邨出現老鼠入屋的情況，要求有關部門加緊在區內進行滅鼠行動，及向居民加強宣傳衛生訊息。

26. 主席表示，席上放有以下兩份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食環會會議前收到的意見書：

(i) 由七位委員(簡志豪議員、李德康議員、黎榮浩議員、何漢文議員、袁國強議員、蔡子健議員、譚美普議員)提交題為《高度關注區內鼠患肆虐問題 要求加強防治鼠患措施》的意見書(附件二)；及

(ii) 由譚美普議員提交題為《促請關注鼠患問題》的意見書(附件三)。

27. 蔡子健議員及譚美普議員分別介紹上述兩份意見書。

28. 就以上關注，食環署衛生督察(防治蟲鼠)柯靜茵女士介紹文件第 22/2016 號，匯報署方加強防治鼠患的措施。

29. 委員就議題所表達的意見綜合如下：

(i) 每逢有工程(例如黃大仙中心裝修工程、啟德河改善工程)進行期間，區內的鼠患問題都會加劇，因此認為鼠患增加與工程有關，要求食環署主動與施工者溝通，做好防鼠工作；

(ii) 要求食環署加強巡查垃圾站，而房屋署亦應更換破爛的大型垃圾收集箱，並在垃圾站所有通道加設圍網，堵截老鼠出入的通道。食環署應加強與房屋署、屋苑物業管理處及領展之間的合作，防止老鼠走入民居；

- (iii) 要求食環署設立熱線，為發現老鼠的市民提供求助渠道，以及宣傳妥善處理老鼠屍體的方法；署方亦應在擺放鼠餌後，增加巡查街道及溝渠的次數，以盡快清理老鼠屍體；
- (iv) 查詢食環署有否定期檢視沿用的鼠餌的成效，及拒絕向大成街街市枱商提供老鼠膠的原因；同時，要求署方增加鼠餌對老鼠的吸引程度，及繼續探討新的滅鼠方法；及
- (v) 要求食環署於下次會議匯報專題滅鼠行動的成效。

30. 食環署柯靜茵女士表示，署方已巡查過區內工程及建築地盤，暫時未發現鼠跡。她表示署方一直為房屋署提供防治蟲鼠的支援，包括巡查屋邨、為物業管理職員舉辦講座，以及在收到老鼠入屋的投訴後，為住戶提供放置捕鼠籠及鼠餌的技術性指導，以及保持家居衛生的意見。署方在收到譚美普議員的反映後，已即時聯同譚議員及屋邨管理員巡視彩雲邨，並會繼續跟進情況。此外，署方會藉是次專題滅鼠行動，加強巡查區內衛生黑點，並在周邊位置擺放捕鼠籠及鼠餌，以達致防治滅鼠的功效。她表示署方已在食環署網頁上公布二零一五年的鼠患參考指數，並會於稍後公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指數。

31. 食環署葉維翰先生補充，食環署目前正以放置鼠餌及捕鼠籠、修補破爛的建築結構，以及提升整體環境質素進行滅鼠。他表示署方現時採用的鼠餌與大部分海外城市相同，均含有抗凝血劑，當老鼠進食一定劑量後，會在幾天內因內出血而死亡。根據大成街街市的數據，署方在放置更多鼠餌後，收集到的老鼠屍體數目比以往上升，證明沿用的鼠餌仍然有效。就委員查詢署方拒絕採用老鼠膠的原因，葉維翰先生解釋本地及國際愛護動物組織均指出老鼠膠並非人道治鼠的工具，而且當老鼠在老鼠膠上掙扎時，會因受驚而失禁及排泄，增加細菌傳播的風險。署方會繼續探討新的滅鼠方法。

五. 其他事項

32. 委員反映經常有垃圾收集車停泊在樂富邨宏旭樓對開的橫頭磡東道，所發出的臭味嚴重影響居民，要求食環署跟進。

六. 下次會議日期

33. 食環會第三次會議定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會後補註：食環會第三次會議已改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二)舉行。)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六年六月

檔案編號：HAD WTSDC 13-15/5/1 Pt. 12

黃大仙區

主要行人天橋、連接行人天橋的升降機，以及行人隧道的清洗/清掃時間表

(2016年5月至7月)

	路政署 清洗時間表		食物環境衛生署 清掃時間表				
	每月一次進行全面的結構清洗		每天一至五次一般地面清掃#				
行人天橋	行人天橋	連接行人天橋 的升降機	行人天橋及連接行人天橋的升降機				
橫跨龍翔道連接新光中心及 睦鄰街遊樂場行人天橋 (結構編號：KF133)	5月28日 6月28日 7月28日	約上午 9:45-10:45	上午 7:00-7:30	上午 10:30	下午 2:30	下午 5:30-6:00	晚上 8:30
沙田坳道橫跨彩虹道連接彩 虹道遊樂場行人天橋 (結構編號：KF122)	5月9日 6月8日 7月8日	約上午 9:30-10:30	上午 7:00-7:30	上午 10:30	下午 2:30	下午 5:00-6:00	晚上 9:00
大成街橫跨彩虹道行人天橋 (結構編號：KF123)	5月21日 6月21日 7月21日	約上午 10:15-11:15	上午 7:00-7:30	上午 10:30	下午 2:30	下午 5:00-6:00	晚上 9:00
行人隧道	一般每月一次進行全面的結構清洗*		每天一至五次一般地面清掃#				
連接彩虹鐵路站行人隧道 (結構編號：KS7)	5月5日及19日 6月4日及18日 7月5日及19日		上午 7:00	上午 11:30	下午 1:00	下午 4:00	晚上 9:00

亦會清理有即時衛生問題的污物如便溺物和嘔吐物，及對此等衛生問題提供定點清洗工作。在清理有即時衛生問題的污物後，或在發現有頑固污漬等問題時，食環署會通知路政署作進一步跟進。

* 由於連接彩虹鐵路站行人隧道較為繁忙，因此會每月兩次進行全面的結構清洗



本處檔案：L/WTSDC/FEHC/20160429/TLF

敬啟者：

高度關注區內鼠患肆虐問題 要求加強防治鼠患措施

最近，黃大仙區內鼠患肆虐，我們接獲部份屋邨的居民反映有老鼠出沒的情況，特別是在居住單位內出現，此外，在公眾範圍亦時有出現老鼠的蹤跡，情況令人憂慮。而根據立法會的資料顯示，房屋署接獲有關鼠患的投訴，2014年的總數為124宗，飆升至2015年的240宗，大幅增加接近一倍，當中投訴以黃大仙區最多，由2014年的27宗增至2015年的49宗，增幅0.81倍，成為鼠患問題的重災區之一。另外，自今年三月開始，我們亦在各區接獲鼠患投訴，例如黃大仙下邨、橫頭磡邨、彩雲邨等等，就此，我們強烈要求：

- 第一、加強區內的防鼠滅鼠措施，無論是在公共屋邨的範圍內及其他公眾地方，應加強定期巡查，以了解老鼠在區內經常出沒的地方；及定期檢視滅鼠工作的成效；
- 第二、協助了解區內近期出現嚴重鼠患的原因；
- 第三、嚴格要求附近食肆、街市商舖處理好食物殘渣，及加強區內及屋邨範圍內垃圾站的清潔情況，以免這些食物殘渣成了老鼠的「食物供應」源頭，擴大牠們的活動範圍及加速牠們的繁殖；
- 第四、如居民發現居住單位內有老鼠出現，各部門應互相合作，不應互相推卸責任，盡力協助居民進行滅鼠工作；
- 第五、設立舉報熱線，讓區內居民發現有老鼠蹤跡時，可及時告知相關部門以便處理。

希望 貴會將我們的關注及要求向有關政府部門反映，以改善區內的鼠患情況，保障居民的健康及環境衛生。

此致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主席暨全體委員

民建聯 黃大仙支部

黃大仙區議員

簡志豪 李德康 黎榮浩 何漢文

袁國強 蔡子健 譚美普

社區幹事

黃國恩 李美蘭 潘卓斌 越毅強

二零一六年四月廿九日

真誠為香港

黃大仙支部	九龍黃大仙雙鳳街50-52號成功樓2字樓 Tel: 2351 4771 Fax: 2351 8014 1/F., Shing Kung House, 50-52 Sheung Fung Street, Wong Tai Sin, Kowloon
橫頭磡辦事處	九龍黃大仙橫頭磡邨宏顯樓平台104-105室 Tel: 2336 8192 Fax: 2336 1592 Flat 104-105, Wang Hin Hse., Wang Tau Hom Est., Wong Tai Sin, Kowloon
新蒲崗辦事處	九龍新蒲崗彩虹道60號衍慶大廈1樓C10 Tel: 2321 8111 Fax: 2321 8081 C10, 1/F., Yin Hing Bldg., 60 Choi Hung Road, San Po Kong, Kowloon



譚美普 (民選) 區議員辦事處

敬啟者：

促請關注鼠患問題

為基層

本處近日收到不少居於低層的居民反映，因彩雲街市於本年3月起關閉進行裝修，導致原先匿藏於街市的老鼠逃至鄰近住宅覓食，部分老鼠更在居民單位內開支散葉（詳情請見附圖），並經常於深夜時分出沒，滋擾住戶作息，嚴重影響居民日常生活。有居民更表示嘗試不同方法以解決鼠患問題，如養貓、放置老鼠籠等。

鑑於老鼠身上有很多病菌，能直接或間接傳播多種疾病，為此，本處促請貴會要求各部門合作，在區內進行滅鼠行動。無論是公共屋邨範圍內及其他公眾地方加緊巡查，及加強宣傳，提醒居民注意環境衛生，盡力協助居民解決鼠患問題，為街坊提供一個衛生舒適的居住環境！

此致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何漢文主席暨全體委員

譚美普議員辦事處 謹啟

2016年5月3日

附上居民在家捕捉的老鼠相片



譚美普 (民選) 區議員辦事處

勞工為基層

附件

